

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（醫粧組）技術助理徵才公告稿

一、職稱：定期技術助理。

二、官職等：無。

三、職系：無。

四、名額：面試後擇優錄取**碩士級 1 名**，得增列候補名額至多**碩士級 2 名**（依序遞補本次公開甄選職缺或職務等別相當、工作性質相近之職缺，候補期間 3 個月，自甄選結果確定之翌日起算）。

五、人員區分：臨時人員。

六、資格條件：

1. 國內外醫學、藥學、醫事檢驗、醫工、生物、化學、生物技術、生命科學、電機、電子、資工等相關科系研究所畢業，得有碩士學位者。
2. 公文寫作能力佳，有醫療器材查驗登記或相關工作經驗者優先。
3. 英語讀寫能力佳，熟悉電腦文書處理。
4. 有具團隊合作精神、主動學習與服務熱誠、認真負責及良好溝通能力，必要時，可配合加班。

七、特殊條件：無。

八、工作項目：

- （一）辦理醫療器材查驗登記相關業務。
- （二）其他交辦事項。

九、薪資待遇：

待遇依「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助理人員之職稱、資格條件及薪級標準表」碩士級別月支 **37,368 元起薪(270 薪點)**。

十、工作地址：

台北市南港區研究院路一段 130 巷 99 號國家生技研究園區 F 棟醫粧組(捷運板南線南港站下車，2 號出口轉乘公車 212 直行或藍 25 至圓拱橋下車)。

十一、其他：

- （一）自即日起至 **109 年○月○日止**（奉核後，上網公告 14 日），請以郵寄方式（以郵戳為憑）將個人履歷表（含連絡電話）、大學（含）以上學歷證件影本，寄至台北市南港區研究院路一段 130 巷 99 號國家生技研究園區 F 棟，食品藥物管理署醫粧組第 5 科 黃小姐收，並註明「**應徵醫粧組定期技術助理**」。
- （二）本職缺一律以紙本報名，勿使用本署網頁之"線上報名"作業。
- （三）未依前開說明檢齊資料郵遞紙本履歷表，本署將視為資格不符，書面審查合格者擇優面試，未獲遴用者，恕不函復；另徵才資料恕不退件。
- （四）面試日期、時間、地點等相關事宜將另行通知，面試後擇優錄取**碩士級 1 名**，得增列候補名額至多**碩士級 2 名**（依序遞補本次公開甄選職缺或職務等別相當、工作性質相近之職缺，候補期間 3 個月，自甄選結果確定之翌日起算）。
- （五）**本次職缺之定期契約僱用期間：自到任之日起僱用 6 個月。**
- （六）有關本署臨時人員工作規則、勞動契約書及臨時人員之相關規定，請上本署網站 (<http://www.fda.gov.tw/TC/law.asp?cid=74>) 查詢。
- （七）聯絡人：黃小姐 02-2787-7554。